**服务协议**

甲方: 江苏三维公路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上，现就飞灰运输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期双方共同遵守。

1. 协议有效期：3个月（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服务内容：

1.用于飞灰运输：将盐城大吉公司所辖三个焚烧厂（滨海、大丰、盐城）产生的飞灰螯合物从暂存车间运输至指定的飞灰填埋场专用库区（路线由甲方指定），平均运送距离约100公里/趟；

2.高栏货车3辆：车厢长≥9.5m、车厢宽度≥2.2m、载重≥19吨。

三、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人民币 元/趟，大写： ，（含税、含车辆及驾驶员费用、不含耗油费用）；

2.付款方式：每月结算一次（按单据结算）；

3.每趟运输需经甲方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才算完成。

四、约定内容

1.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运输费用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而自行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车费、路桥费、人工费、车辆保养费、年审费、机械费、材料费、安全防护费、保险费及税金等一切运输发生的费用有乙方自行承担）；

2.甲方只负责耗油费用，耗油由甲方按26升/百公里定额提供，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负责为每辆车配备1名合格的驾驶员，乙方与其雇佣的驾驶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有关用工风险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为所雇佣的驾驶员购买赔偿金额不低于60万元的雇主责任险；

4.配备的驾驶员必须取得相应机动车驾驶证（B2照及以上），年龄不超过55周岁，同时驾龄不低于3年；

5.配备的驾驶员应当经相关部门考试合格，取得相应的从业资格证；

6.运输车辆应保证车况良好，具备安全行驶条件；

7.运输车辆应相对固定，手续齐全（包括证件、保险等），尽量做到专车专用；

8.服务期间，报价人应为运输车辆购买相应保险，其中三责险不低于100万；

9.运输车辆应当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

10.乙方需为甲方提供运输车辆的有效证书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营运证、保单）和相关人员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驾驶证、从业资格证、保单）便于检查和使用；

11.在服务期间，乙方必须服从甲方调度，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

12.在服务期间，乙方不得以超时等理由，拒绝甲方调度；

13.确保在遵守适用法律的同时，使车辆装载量都装载最大数量的废料，尽量减少运输次数；

14.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在运输途中应杜绝洒漏。乙方对运输途中发生的交通安全、遗失等事故负全部责任。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应有如雨布、网布等覆盖防护工具及捆绑措施，避免飞灰螯合物的抛洒滴漏，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导致被行政处罚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15.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装卸、运输过程中产生泄露而造成环境污染等不良后果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6.乙方货车上的债权债务以及股东纠纷一概由乙方负责承担处理，不得影响甲方生产，更不能将乙方内部的原因牵扯到甲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

五、安全责任：

1.乙方须按规定配备安全设备（救生、消防、应急设备等），做好安全措施，服务期间货车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与甲方无关。

2.乙方必须保证货车设备完备，机器性能良好，配备合格驾驶员，并符合相关部门关于货物运输和使用安全的要求。

3.乙方配备的驾驶员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不得擅自决定；

4.对于乙方在履约过程中造成的对乙方本身、甲方以及任何第三方财产的损坏或损失，包括间接损失及人员伤亡，均由乙方自己负责，甲方免于责任；

5、运输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毁损、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保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清洁，不得出现渗漏、扬尘等情况。

六、协议解除：

本协议有效期内，如出现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随时发出通知解除本协议：

1.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丧失履行合同的法定资质；

2.乙方拒绝履行协议义务的；

3.乙方人员不服从调度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追究相关责任；

4.甲方可提前5日通知乙方解除协议，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江苏省射阳县人民法院为唯一管辖权单位。

八、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并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地址： 射阳县合德镇机场路  100号 | 地址： |
|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 法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账号： |
| 税号： | 税号： |
| 2022 年  月   日 | 2022 年 月 日 |
| 开票信息：  单 位：江苏三维公路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税 号：91320924MA1MP7792J 地址电话：射阳县合德镇兴北西路18号 0515-69220538 银行账号：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20 924 027 101 0000 191 062 | |